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仅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框架性协议，合作涉及具体事项双方后续将另行签订必要的具体协议进行约定。

2、本次协议的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协议签署概述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下属子公司北京火星时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星时代”）于2017年8月30日与北京美艺博广咨询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本次协议的签订是双方合作的原则性约定，不涉及具体交易金额，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不会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美艺博广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9号2106-09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严涛

成立日期：2012年04月18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50万元

经营范围：文化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翻译服务；教育咨询；投资咨询；计算机技术培训；电脑动画设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工艺美术设计。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北京火星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美艺博广咨询有限公司

鉴于：1、甲方是中国数字艺术教育的龙头企业，在行业内具有广泛的影响力和极高的品牌美誉度。目前在全国 13 个城市拥有 15 个教学中心，已开设近 30 门专业课程，主要是 UI 设计、游戏设计、影视特效、室内设计、传统美术等专业。

2、乙方主要从事艺术留学培训、艺术游学服务，是中国最早涉足海外艺术教育、咨询和职业发展规划的机构之一，目前在北京、纽约、广州设有办公室。乙方所涉及的艺术领域主要包括艺术设计（视觉传达、插画、交互设计等）、动画、时尚、电影等专业。

3、在甲方学员以及向甲方咨询的学员中有众多艺术留学、艺术游学需求，为拓展双方业务发展方向，充分合理利用各自优势资源，双方就艺术留学培训、艺术游学服务达成战略合作。

（一）战略合作内容

双方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探索在艺术留学、游学等产品领域开展合作，为甲方学员及甲方有意向留学的咨询者（以下简称“甲方学员”）提供艺术出国留学、游学等相关专业服务。

（二）战略合作方式

1、甲方负责在各个教学中心学员及向甲方咨询的学员中，协助开展艺术留学、艺术游学项目的推广。

2、甲方为报名学员提供其现有课程体系产品，包括 UI 设计、游戏设计、影视特效、室内设计、传统美术等设计课程的学习及服务，以便于学员了解影视、设计等相关知识。

3、合作开展后，乙方如有在甲方教学中心举办宣讲、讲座的需求，甲方将积极配合、提供便利。

4、乙方负责为甲方学员留学服务建立专业服务团队和保障机制，在留学服务过程中，需派遣专业的顾问、申请和操作团队，为学员提供一对一的作品集优化服务，以便满足学员留学申请院校的需求。

5、乙方负责对甲方学员提供留学咨询规划和留学申请服务。其中，留学咨询规划包括院校分析、艺术专业评估和选专业指导，帮助学员择校和建立长期职业规划；留学申请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文书撰写、材料收集翻译、网络递交申请服务，申请后期联络服务、签证服务、面试培训和奖学金申请等。

6、根据乙方海外长期合作高校的季节性活动，乙方将不定期为甲方学员提供时长为7-20天不等的游学实习项目。

本协议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协议期限为贰年。

四、协议的签署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下属子公司火星时代与北京美艺博广咨询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有利于拓展合作双方业务发展方向，充分合理利用各自优势资源。通过双方开展合作，公司将进入艺术留学、游学等产品领域，有利于推进公司的转型升级，促进公司业务持续健康发展，提高核心竞争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短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协议风险提示

本次签订的为战略合作协议，属于合作意向的框架性约定，具体合作事宜并未确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交易金额，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协议涉及的各项后续事宜，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日